

# 漯河市国动办办公楼维修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HNQJ-2024-0820)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漯河市

## 一、招标条件

本漯河市国动办办公楼维修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6 万元; 私有资金 0 万元; 境外资金 0 万元; 自筹资金 0 万元; 外国政府及企业投资 0 万元; 其他资金 0, 招标人为漯河市国防动员办公室。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位于漯河市国动办院内。主要内容为: 废弃线缆整理拆除、信号塔除锈清理、屋面防水及保温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磋商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漯河市国动办办公楼维修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漯河市国动办办公楼维修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大型企业及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企业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其以上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建造师具有贰级及其以上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资格,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2) 其他要求: 经查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其投标将被拒绝; 投标人应提供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执行

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渠道查询企业信用记录的网页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8 月 23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8 月 30 日 00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购买，售价：300 元，售后不退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03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河南骏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漯河市郾城区嵩山东支路与嫩江路交叉口东南角企业总部大厦 22 楼 2205 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9 月 03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河南骏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漯河市郾城区嵩山东支路与嫩江路交叉口东南角企业总部大厦 22 楼 2205 室）

#### 七、其他

项目概况

漯河市国动办办公楼维修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河南骏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漯河市郾城区嵩山东支路与嫩江路交叉口东南角企业总部大厦 22 楼 2206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9 月 3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NQJ-2024-0820

2. 项目名称：漯河市国动办办公楼维修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260000.00 元；最高限价：260000.00 元

5. 采购需求：

5.1 采购内容：本项目位于漯河市国动办院内。主要内容为：废弃线缆整理拆除、信号塔除锈清理、屋面防水及保温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磋商文件）。

5.2 质量要求：合格

5.3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建筑业

6. 计划工期：30 日历天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大型企业及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企业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其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建造师具有贰级及其以上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2）其他要求：经查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应提供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渠道查询企业信用记录的网页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以上证件及证明文件验原件，留存加盖公章复印件一套。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8月23日至2024年8月29日，每日上午8：30时至11：30，下午15：00时至17：00时（北京时间）

地点：河南骐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漯河市郾城区嵩山东支路与嫩江路交叉口东南角企业总部大厦22楼2206室）；

方式：现场购买，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9月3日15时00分前（北京时间）；

接收地点（开标地点）：河南骐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漯河市郾城区嵩山东支路与嫩江路交叉口东南角企业总部大厦22楼2205室）

## 五、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1、时间：2024年9月3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骐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漯河市郾城区嵩山东支路与嫩江路交叉口东南角企业总部大厦22楼2205室）。

## 六、公告期限

1、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2、本次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代理费用的收取

1.1、收取方式：由中标单位支付，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不接受现金结算。

1.2、收取标准：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用参照发改价格【2015】299号、豫招协【2023】002号文和漯财购【2018】16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向中标单位收取。

2、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漯河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0395-2953058

地址：漯河市源汇区大学路169号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河南骐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女士

电话：19903957025

地址：漯河市郾城区嵩山东支路与嫩江路交叉口东南角企业总部大厦22楼2206室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电话：19903957025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漯河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地 址：漯河市源汇区大学路 169 号

联 系 人：陈先生

电 话：0395-2953058

电子邮件：412245215212@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骐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漯河市郾城区黄河路西段农业科学院南院内二楼

联 系 人：杨女士

电 话：19903957025

电子邮件：59368538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